证券代码:688126 证券简称:沪硅产业 公告编号:2025-009

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2月28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嘉定区新徕路200号一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10
普通股股东人数	8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345,891,90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345,891,90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8.991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8.991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俞跃辉主持,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方娜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1.01、议案名称:关于与江苏鑫华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45,409,218	99.9641	173,213	0.0128	309,477	0.0231

1.02、议案名称:关于与Axcelis Technology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45,344,874	99.9593	219,561	0.0163	327,473	0.0244

1.03、议案名称:关于与Soitec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45,344,574	99.9593	217,461	0.0161	329,873	0.0246

1.04、议案名称:关于与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45,377,436	99.9617	214,834	0.0159	299,638	0.0224

1.05、议案名称:关于与上海集成电路装备材料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45,374,737	99.9615	210,433	0.0156	306,738	0.0229

1.06、议案名称:关于与上海集成电路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45,367,220	99.9610	214,361	0.0159	310,327	0.0231

1.07、议案名称:关于与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45,189,553	99.9478	218,228	0.0162	484,127	0.0360

1.08、议案名称:关于与上海新微半导体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45,367,331	99.9610	220,909	0.0164	303,668	0.0226

1.09议案名称:关于与宁波南大光电材料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45,393,292	99.9629	206,537	0.0153	292,079	0.0218

2、议案名称:关于子公司拟签订采购框架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44,291,267	99.8810	250,062	0.0185	1,350,579	0.1005

3、议案名称: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19,875,295	98.0669	25,425,735	1.8891	590,878	0.0440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关于与江苏鑫华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232,409,218	99.7927	173,213	0.0743	309,477	0.1330
1.02	关于与Axcelis Technology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232,344,874	99.7651	219,561	0.0942	327,473	0.1407
1.03	关于与Soitec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232,344,574	99.7649	217,461	0.0933	329,873	0.1418
1.04	关于与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232,377,436	99.7790	214,834	0.0922	299,638	0.1288
1.05	关于与上海集成电路装备材料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232,374,737	99.7779	210,433	0.0903	306,738	0.1318
1.06	关于与上海集成电路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232,367,220	99.7747	214,361	0.0920	310,327	0.1333
1.07	关于与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232,189,553	99.6984	218,228	0.0937	484,127	0.2079
1.08	关于与上海新微半导体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232,367,331	99.7747	220,909	0.0948	303,668	0.1305
1.09	关于与宁波南大光电材料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232,393,292	99.7859	206,537	0.0886	292,079	0.1255
2	关于子公司拟签订采购框架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31,291,267	99.3127	250,062	0.1073	1,350,579	0.58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2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2、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08。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1.08,上海新微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何洋洋律师、王健驰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日

证券代码:688126 证券简称:沪硅产业 公告编号:2025-010

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并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上海新昇晶投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新昇晶科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新昇晶睿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的少数股权等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沪硅产业,证券代码:688126)自2025年2月24日(星期一)开市起开始停牌,原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5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2日披露的《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公司预计无法在2025年3月3日(星期一)上午开市起复牌。鉴于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沪硅产业,证券代码:688126)自2025年3月3日(星期一)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5个交易日。

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日

证券代码:688382 证券简称:益方生物 公告编号:2025-008

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履行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以及股权激励归属导致的被动稀释,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股东LAV Apex Hong Kong Limited(以下简称"LAV Apex")、LAV Alpha Hong Kong Limited(以下简称"LAV Alpha")、LAV Inventis Hong Kong Limited(以下简称"LAV Inventis")及苏州礼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州礼康")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8,824,243股,持股比例为6.73%。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近日,公司收到LAV Apex及其一致行动人LAV Alpha、LAV Inventis和苏州礼康的书面通知,现将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1. LAV Apex Hong Kong Limited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LAV Apex Hong Kong Limited			
	住所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302号北海商业大厦6字楼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9月19日至2025年2月27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期间	股份种类	变动数量(股)	变动比例(%)
	大宗交易	2023/9/19-2023/9/20	人民币普通股	-2,054,073	-0.36
	集中竞价	2025/1/20-2025/2/27	人民币普通股	-2,734,911	-0.47
	合计	/	/	-4,788,984	-0.83

2. LAV Alpha Hong Kong Limited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LAV Alpha Hong Kong Limited			
	住所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302号北海商业大厦6字楼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9月20日至2025年2月27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期间	股份种类	变动数量(股)	变动比例(%)
	大宗交易	2023/9/20	人民币普通股	-1,033,327	-0.18
	集中竞价	2025/1/20-2025/2/27	人民币普通股	-1,337,049	-0.23
	合计	/	/	-2,370,376	-0.41

3. LAV Inventis Hong Kong Limited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LAV Inventis Hong Kong Limited			
	住所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302号北海商业大厦6字楼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1月20日至2025年2月27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期间	股份种类	变动数量(股)	变动比例(%)
	集中竞价	2025/1/20-2025/2/27	人民币普通股	-939,769	-0.16
	合计	/	/	-939,769	-0.16

4. 苏州礼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苏州礼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东路183号19栋234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1月20日至2025年2月27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期间	股份种类	变动数量(股)	变动比例(%)
	集中竞价	2025/1/20-2025/2/27	人民币普通股	-634,876	-0.11
	合计	/	/	-634,876	-0.11

注: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相关股东承诺的情形;

3、上述表格内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4、上述变动比例均以公司最新总股本576,745,195股为基数计算;

5、2024年2月20日,公司登记完成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公司总股本由575,000,000股增加至576,658,841股;2024年5月30日,公司登记完成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公司总股本由576,658,841股增加至576,717,665股;2024年10月11日,公司登记完成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股份归属,公司总股本由576,717,665股增加至576,745,195股。公司股东LAV Apex及其一致行动人LAV Alpha、LAV Inventis和苏州礼康因股权激励归属导致的股份被动稀释比例合计为0.02%。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持有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有比例(%)
LAV Apex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6,133,295	4.54	21,344,311	3.70
LAV Alpha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072,909	2.27	10,702,533	1.86
LAV Inventis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224,627	0.91	4,284,858	0.74
苏州礼康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127,417	0.54	2,492,541	0.43
合计	/	47,558,248	8.27	38,824,243	6.73

注:1、本表格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2、本表格所涉"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比例"以总股本575,000,000股为基数计算;"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比例"以公司最新总股本576,745,195股为基数计算。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履行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以及股权激励归属导致的被动稀释,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LAV Apex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减持股份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信息披露义务人将继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日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ST新潮 公告编号:2025-013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因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三)项规定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审计报告,或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情形,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24年4月30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8.5条:"上市公司股票因第9.8.1条第一款第(二)项至第(五)项规定情形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应当至少每月披露1次提示性公告,分阶段披露涉及事项的解决进展情况"。公司将每月披露一次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提示相关风险。

一、关于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基本情况

因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三)项规定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审计报告,或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情形,公司股票自2024年4月30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将在风险警示板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披露的《新潮能源关于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二、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所采取的措施

截至2025年1月末,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所采取的措施详见公司披露的《新潮能源关于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新潮能源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2024-032、2024-035、2024-046、2024-050、2024-052、2024-053、2024-054、2025-006)。

结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公司正在采取的主要措施如下:

(1)从全面加强内部控制出发,公司不断对内部控制及各项管理制度组织开展内部自查,并进一步加强对内部控制方面的管理。从制度建设、人员管理、事项执行等方面进行自查纠正整改,不时地在梳理现有内控制度的基础上进行查漏补缺,以确保内控规范体系闭环。(2)公司将严格执行此前董事会关于宁波鼎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事项的专项讨论,继续不断加强公司风险管理与内控体系建设、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不定期组织证券部人员、财务人员、内部审计人员加强学习专业知识及内控管理制度;不断自查、改善内部控制薄弱环节,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及内控管理质量。(3)深化管理制度建设与执行,不断加强公司风险管理与内控体系建设、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增强公司对下属企业的决策制衡机制。(4)公司已不定期组织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关于证券法律法规的相关培训与学习,以加强上述人员对相关证券法律法规的理解,不断提高上述人员的履职能力、规范运作水平及公司治理水平。(5)加强公司各部门与外部专业机构的日常沟通,从内部和外部双管齐下,从而提升公司治理的规范性和专业性。(6)加强公司与监管部门的沟通与联系,及时了解政策信息与监管要点,自觉接受监管部门的监督,及时向监管部门咨询并认真听取监管部门意见,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公司运作。

三、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每月披露1次提示性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日

证券代码:688202 证券简称:美迪西 公告编号:2025-014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2/28,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时任董事长陈金章先生,实际控制人、时任董事、总经理CHUN-LIN CHEN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6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12月27日、2025年1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回购专项贷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前述回购股份用于公司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或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其中,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数量不低于实际回购总量的50%,拟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股份数量不高于实际回购总量的50%。公司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4元/股(含),回购股份期限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2月28日、2025年1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1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2月28日,公司尚未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日

证券代码:002228 证券简称:合兴包装 公告编号:2025-023号

债券代码:128071 债券简称:合兴转债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

按照2019年起实施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相关规定,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市场环境及客户情况的不断变化,公司长账龄应收账款有所增加,结合公司最近五年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回款情况及历史损失率,同时参考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标准,对应收账款的预期损失率进行了审慎评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相关规定,公司对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预计损失率进行相应调整。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执行日期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24年10月1日起执行。

(三)变更前的会计估计

对除单项认定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情况如下(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参照应收账款):

项目	组合类型	计提方法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出口退税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根据上表划分的组合,公司对于出口退税一般不计提减值准备,针对账龄组合计提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至6个月	1%	1%
7至12个月	5%	5%
1至2年	10%	10%
2至3年	20%	20%
3至4年	50%	50%
4至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四)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变更后应收款项具体的组合划分与计提方法如下(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参照应收账款):

项目	组合类型	计提方法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出口退税	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应收出口退税款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其他应收款	押金、保证金	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未逾期的押金与保证金预期信用损失率为5%。
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针对账龄组合计提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至6个月	1%	1%
7至12个月	5%	5%
1至2年	10%	10%
2至3年	30%	30%
3至4年	80%	80%
4至5年	100%	100%
5年以上	100%	100%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往各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产生影响。

经公司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预计公司2024年信用减值损失增加3,609.65万元,预计公司2024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因此减少2,382.27万元。以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数据,本次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具体对未来财务报表的影响取决于未来应收款项的实际发生情况,最终金额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数据为准。

三、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该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无需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并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同类别会计处理,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调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无需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涉及对已披露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4、董事会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合理性说明。

特此公告。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228 证券简称:合兴包装 公告编号:2025-024号

债券代码:128071 债券简称:合兴转债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2月28日在厦门市湖里区五缘湾同安商务大厦2号楼19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2月21日发出,并获得监事确认。公司本届监事会有监事3人,亲自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郑恺靖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涉及对已披露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特此公告。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228 证券简称:合兴包装 公告编号:2025-022号

债券代码:128071 债券简称:合兴转债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2月28日在厦门市湖里区五缘湾同安商务大厦2号楼19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2月21日发出,并获得董事确认。公司本届董事会有董事7人,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许晓光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同类别会计处理,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调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无需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特此公告。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336 证券简称:*ST人乐 公告编号:2025-006

关于挂牌转让14家子(孙)公司100%股权及相应债权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2024年7月12日,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转让14家子(孙)公司100%股权及相应债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14家子(孙)公司100%股权及相应债权,14家标的公司包括: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成都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等13家有经营门店子(孙)公司和1家物流公司天津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配销")。

2024年9月13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挂牌转让14家子(孙)公司100%股权及相应债权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同意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国有资产管理机构批准和备案后办理本次挂牌转让具体事项,在确定交易对方后按产权交易中心规则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并依据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4年9月23日,公司收到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人人乐出售有关资产事项的相关批复。同时,天津配销在西安文化产权交易中心的挂牌期限已满,西安文化产权交易中心经审核确定天津优达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优达集团")为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

2024年9月27日,公司与天津优达集团协商一致签订了相关股权转让合同。公司以人民币238,512,200元价格将持有的天津配销100%股权转让给天津优达集团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工作。

2024年10月29日,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成都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等13家有经营门店子(孙)公司在西安文化产权交易中心正式挂牌期满。西安文化产权交易中心审核确定成都惠顺多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惠顺多")为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

2024年12月2日,公司与成都惠顺多协商一致签订了股权转让相关合同。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公司以人民币13元价格将持有的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成都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等13家有经营门店子(孙)公司100%股权转让给成都惠顺多。股权转让补充合同约定对13家有经营门店子(孙)公司截止交割日涉及的债权债务情况承担及资金、人员等相关事宜的安排。2024年12月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挂牌转让14家子(孙)公司100%股权及相应债权事项进展暨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的议案》。

2024年12月30日,公司完成了13家有经营门店子(孙)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工作。

2025年1月24日,公司与成都惠顺多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之补充协议》,约定:"原协议中约定惠顺多应于2024年12月31日前支付13家剥离资产与公司往来债务余额约1.2亿元的50%,除原协议签署时已支付1,000万元外,尚有未支付的5,000万元现调整为于2025年2月28日前支付完成"。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交易进展情况

2025年2月28日,公司收到成都惠顺多转账5000万元。至此,上述协议中约定的13家剥离资产与公司往来债务余额约1.2亿元的50%款项已全部收到。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跟进成都惠顺多剩余50%款项的支付进度并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披露信息,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3月1日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25)012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人民币8,000万元—10,000万元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实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及/或员工持股计划,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2元/股(含本数);按回购金额及回购股份全部以最高价22元/股回购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363.6364万股—454.5455万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0.4479%—0.5599%,具体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回购股份数量、回购价格等将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股份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情况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公司披露上述回购方案后收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同意为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且不超过本次回购实际使用金额的90%的贷款资金,专项用于公司股票回购,贷款期限不超过3年。本次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不代表公司对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回购金额的承诺,具体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回购股份数量等将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股份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月4日及2025年2月7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报告书》《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二、本次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本次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2025年2月18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本次回购股份,截至2025年2月28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3,896,6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48%,最高成交价为15.6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4.77元/股,回购总金额为59,721,365.04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回购价格上限22元/股(含本数),上述回购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其他说明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日

证券代码:688333 证券简称:铂力特 公告编号:2025-010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1/28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3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7,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已回购股数	1,759,549股
实际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65%
实际已回购金额	73,212,663.63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8.42元/股~50.44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2024年11月26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兼总经理薛蕾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议,使用公司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024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价格不超过74.6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7,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8日和2024年12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兼总经理提议再次回购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57)。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4年12月12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二)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本次回购。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759,549股,占公司总股本271,768,196股的比例为0.6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格为50.44元/股,最低价为38.42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3,212,663.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实施股份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年11月28日,公司披露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00	0.00%	0.00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71,768,196	100.00%	271,768,196	100.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532,360	0.20%	2,291,909	0.84%
股份总数	271,768,196	100.00%	271,768,196	100.00%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1,759,549股,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本次回购股份将在本公告披露12个月后根据相关规则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具体实施方案由公司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审议通过后执行。如公司未能在本公告披露后三年内出售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出售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如法律法规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按调整后的政策执行。

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股份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00995 证券简称:南网储能 编号:2025-7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2月28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龙口东路32号广东蓄能大厦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1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479,181,64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7.571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国刚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召开及表决的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董事长刘国刚,董事李定林、张昆、郦永昌现场出席,董事范晓东,独立董事杨璐、胡继晔、陈启卷以视频方式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监事杨伟聪现场出席,监事会主席金昌铉、监事杨昌武以视频方式出席。

3、董事候选人杜云辉现场出席。

4、董事会秘书钟林现场出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74,850,649	99.8253	3,594,500	0.1449	736,500	0.0298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87,792,987	98.8955	3,594,500	0.9166	736,500	0.1879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浩天律师事务所

律师:邵文辉、刘倩倩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中国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日